



湖州學院
HUZHOU COLLEGE

产学研合作基地共建

框架协议书

2025年6月

湖州学院产学研合作基地共建框架协议书

湖州学院（以下简称甲方）与_____（以下简称乙方）本着“优势互补、互惠共赢、长期合作、共同发展”的原则，决定建立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关系，共建“_____”产学研合作基地，在科学研究、人才培养、平台建设、成果转化、高级人才交流共享等方面开展合作。双方经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合作领域

（一）科学研究

1.项目联合攻关。发挥双方的联合科技优势，积极组织、协调双方力量，对国家和地方重点工程项目、重大科技项目等进行联合投标、联合申报、联合攻关与联合开发，并共同培育高层次科研成果奖。

2.技术委托开发。根据乙方筛选的技术难题或科研开发、攻关项目，甲方组织力量开展独立开发或共同开发，将科研成果服务于实体经济发展。

（二）人才培养

1.校地（企）共育人才。共同推进校地（企）共育应用型人才培养工作，着力建设好“校地（企）共育紧密合作型实践基地”。乙方为甲方学生教学实践活动提供方便，优先接纳甲方学生进行实习实训和毕业生就业，并选派优秀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担任指导教师。甲方积极安排乙方参与甲方举办的毕业生招聘会，向乙方优先推荐本校的优秀毕业生。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，在相关专业中，根据乙方需求，本着学生自愿的原则，为乙方定向培养、输送一定数量人才。

2.企业人才提升。甲方根据乙方的要求，努力协助乙方做好管理人才和科技人才的进修培养、技术培训等工作，为乙方行业的技术革新、员工培训、文化建设、产业发展等提供教育与科技服务。

（三）创新平台建设

双方积极推进重点企业研究院、研发中心和科研实验室的深度协同，共同建设重点实验室、技术研发中心、协同创新中心、创新研究院等校企合作科技创新平台，加快构建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。

（四）科技成果转化

甲方积极向乙方推荐合适的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产品等科技成果，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将成果转让给乙方；乙方积极组织、努力推广甲方的技术成果，使其成为甲方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基地之一。

（五）高级人才交流共享

实施校地（企）人才“双进”制度，建立高级人才交流共享机制。乙方支持甲方聘任乙方优秀企业家、优秀博士、专业技术骨干等高层次人才，到甲方担任兼职教授或创业导师，优化高校师资队伍结构。乙方支持甲方组织选派相关优秀青年教师到乙方挂职锻炼，将高校科技创新资源与企业需求进行有效对接，促进乙方技术创新和人才队伍建设。

甲方根据需要和合作情况，选派5-8名教授、博士作为项目总监，参与乙方的研发项目。具体岗位要求、职责和待遇等情况另行约定。

二、合作保障

1.双方共同成立产学研合作领导小组，制定合作原则和框架，明确日常工作联系部门和人员，研究和解决合作中的重要事项。

2.双方商定的科技开发、成果转化、学生实习实训、人才培养等项目将另行签订专项协议或合同，明确双方的责任、权利和义务。

三、其他

1.本协议一式两份，自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，到期后根据合作情况，经友好协商后再进行续签。

2.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_____湖州学院_____ 乙方（盖章）：_____

代表（签字）：_____代表（签字）：_____

签约日期：_____年 月 日 签约日期：_____年 月 日